

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安徽省淮南市山南新区供排水项目。
- **投资金额和比例：**预估项目总投资约为 3.25 亿元。由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淮南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作为投资主体，负责该项目的建设、运营。公司单方向淮南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增资 6,400 万元，增资后本公司持有淮南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92% 股权。
- **投资期限：**特许经营期截止至 2038 年 12 月 31 日。
- **预计投资收益率：**污水项目股本金内部收益率预计 9.13%。

特别风险提示：

- **投资标的本身存在的风险：**政府审批风险，污水处理服务费支付风险。

一、概述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11 年度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投资安徽省淮南市山南新区供排水项目的议案》。公司将投资安徽省淮南市山南新区供排水项目，并由下属控股子公司淮南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作为投资主体负责该项目的建设、运营。公司于 2011 年 11 月 21 日与淮南市山南新区管理委员会在淮南市签署《淮南市山南新区水务项目合作协议》，淮南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1 年 11 月 21 日与淮南市城乡建设委员会在淮南市签署《安徽省淮南市城市供排水项目特许经营补充协议》。

对该项目的投资及相关协议的签署未构成本公司的关联交易。

二、 项目的基本情况

本项目为淮南市山南新区的供排水项目。其中供水项目总规模 28 万吨/日，一期 10 万吨/日（含加压泵站及配套管网约 50 公里），污水项目总规模 20 万吨/日，一期 5 万吨/日。项目预估总投资约为 3.25 亿元。公司将单方向淮南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增资 6,400 万元，增资后本公司持有淮南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股权比例由目前的 87.93%增至 92%。

三、 协议的主要内容

项目特许经营期：截止至 2038 年 12 月 31 日；

供水设施的建设：供水水厂（含加压泵站及配套管网约 50 公里）由淮南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按照于 2004 年与淮南市公用事业局签署的《安徽省淮南市城市供排水项目特许经营协议》的要求，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滚动开发、建设；

污水水厂的建设：污水水厂由淮南市山南新区管理委员会负责建设，并于建成后移交淮南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供水价格：执行淮南市统一水价，并建立水量补贴机制，在供水量达不到相应保底水量时，政府财政将给予项目公司相应的补贴；

污水处理价格：按《东部污水处理服务合同》中确定的收益水平核定，该价格将按照《东部污水处理服务合同》中确定的调整原则进行调整；

污水处理厂主要执行标准：出水排放标准执行 GB18919-2002 一级 A 标准；

污水项目股本金内部收益率预计为 9.13%；

合同生效条件：相关协议需待政府审批通过后生效。

四、 协议主体的基本情况

淮南市山南新区管理委员会，法定代表人：夏新宇，为淮南市政府的派出机构及淮南市山南新区建设领导小组的办事机构，代表淮南市政府负责淮南市山南新区的建设与管理；

淮南市城乡建设委员会，为承继原淮南市公用事业局管理职能的政府部门；

淮南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在淮南的控股子公司；法定代表人：郭鹏；注册资本：11,600 万元；注册地址：安徽省淮南市朝阳中路 10 号。

五、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投资此项目符合本公司的战略发展需要。该项目实现了供排水一体化模式，能更加有效地降低公司单纯经营供水项目或单纯经营污水项目所带来的部分风险。

项目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和银行贷款。

本公司取得安徽省淮南市山南新区供排水项目后，不会产生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的情况。

六、项目的风险分析

1、政府审批风险：目前签署的该项目相关协议正处于政府审批过程中。

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强与当地政府相关部门的沟通，以尽快取得政府审批通过。

2、污水处理服务费支付风险：项目的污水处理服务费支付方面存在一定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强与当地政府的沟通，并通过由项目公司直接向用户收取水费的方式，提高水费的回收率。

七、备查文件目录

- 1、淮南市山南新区水务项目合作协议；
- 2、安徽省淮南市城市供排水项目特许经营补充协议；
- 3、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董事会决议；
- 4、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

特此公告。

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11月23日